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1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现金分红情况的说明及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并发布了《2015 年年度报告》及《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该议案中的现金分红比例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要求，现将议案中的现金分红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对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说明

结合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发展趋势，综合考虑 2016 年资金需求与积极回报股东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前提下，制订了《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与公司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现金分红情况的说明

公司 2015 年度拟派发现金红利为 18,000,000.00 元, 低于 2015 年度归属于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30% (23,994,100.50 元), 主要基于下述主要原因考虑故不能实现较高的现金分红比例。

2016 年宏观经济增速放缓, 公司下游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增长也明显放缓。公司为保证持续良好发展, 需要结合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增加研发投入、提升研发能力, 继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及扩大市场占有率和销售规模, 从而实现主营业务和净利润的稳步增长, 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留存的未分配利润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弥补销售规模增长、补充研发投入增大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长远发展、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有利于积极回报股东, 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 符合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认为该议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实际情况, 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 并同意提请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此议案。

四、关于召开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

1、说明会主题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已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了关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并发布了《2015 年年度报告》及《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05), 为了让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利润分配等具体情况, 决定以网络互动方式举行“威帝股份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

会”。

2、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

1) 会议时间：2016年4月25日 15:10-16:10。

2) 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网址为：
<http://sns.sseinfo.com>。

3) 会议方式：网络互动与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

3、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的人员：公司部分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公司高管、证券事务代表等。

4、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在 2016 年 4 月 25 日 15:10-16:10 登录上证 e 互动 (<http://sns.sseinfo.com>) 上证 e 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将在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问答。

5、联系方式

人员：周宝田

电话：0451-87101100

传真：0451-87100888

邮箱：viti@viti.net.cn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